

桃園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 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 「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計畫

壹、依據

- 一、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要點。
- 二、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106 年度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 三、桃園市 106 年度國民教育輔導團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

貳、目標

- 一、符應教育部 108 課綱素養導向之命題方向，培育教師習得以素養導向之命題，以提升教師專業知能。
- 二、入選之題目為桃園市試模擬測驗題庫，集合整體智慧，資源交流共享。
- 三、結合增能研習辦理「國文試模擬測驗題目」甄選競賽，鼓勵教師自我精進設計國文試題之能力。

參、辦理單位：

- 一、指導單位：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 二、主辦單位：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 三、承辦單位：桃園市立青埔國民中學

肆、辦理日期及地點

中華民國 106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15 日收件。郵寄至青埔國中。

伍、參加對象及人數

凡對國中國文命題具興趣之桃園市國文教師皆可參加。

陸、實施方式

- 一、已於 106 年 8 月 16、18 辦理一場為期兩整天的產出型工作坊，讓國文教師了解命題原則、題型及實作設計後，辦理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競賽。
- 二、106 年 9 月 18 日至 10 月 15 日辦理「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競賽」，為 12 月將來臨之試模擬測驗蒐題。
 - (一) 參加對象：全市國中教師(含實習教師與代課教師，可聯合命題)。
 - (二) 甄選內容：

1. 依據教育部 108 課綱素養導向之精神。
2. 國中國文會考試題題型為出題方向。
3. 內容符合國中國文一至四冊。
4. 依限定之題目 A.B.C.三款類型(如附件一)擇一類型出題。
5. 試題請用 word 打成電子檔，字體 12，字形為標楷體，報名時，繳交一式三份紙本試題及一份電子檔光碟。

(三) 報名送件：

1、**收件**：

書面報名資料與授權保證書：106 年 9 月 18 日起至 10 月 15 日止(以郵戳為憑)，備齊報名所需資料(如附件二~附件四)，以掛號逕寄桃園市青埔國中參賽。

地址：320 桃園市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 281 號

收件人：郭致廷老師 Tel：(03)2871886~216

2、**審查**：106 年 10 月 16~30 日，由市內輔導員進行初審，央團教師及教授進行複審。

3、**公佈**：106 年 11 月 1 日，得獎名單公布於青埔國中首頁及桃園市國教輔導團入口網站。

(四) 注意事項：

- 1、所使用之文章必須標明出處。稿件涉及引用他人著作內容、圖片、軟體、影音檔等部分，請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若有不當引用經檢舉查證屬實者，追回所發獎項、稿酬。
- 2、勿使用校內月考考題及學生寫過之測驗卷、模擬考題本題目。
- 3、參選者均須填寫「創用 CC 授權同意書」(附件四)並以掛號方式郵寄，否則不予受理。

(五) 評分標準：

- 1、與會考命題趨勢扣合 (20%)
- 2、命題方向多元創新 (50%)
- 3、試題內容完整 (30%)

(六) 獎勵：

- 1、入選作品以不超過報名件數之 20%為主。
- 2、凡經入選即頒發稿費，每組題型(含文章、題幹、圖表等)依稿費支給基準數額表支給 870 元/千字，至多 3000 元，覈實支應。
- 3、入選作品中錄取特優 5 名，頒發嘉獎 1 次；優選 10 名，頒發獎狀乙張。

(七) 備註：

- 1、 本次甄選，主辦單位保有更改活動辦法之權利。
- 2、 當甄選題目未達水準，主辦單位可將名次從缺。
- 3、 凡入選之題目，主辦單位便將作品收錄至桃園市國文試模擬試題題庫，並擁有使用及修改權。
- 4、 凡入選作品之教師，須對甄選題目保密，且不再使用於他處。

柒、預期效益

- 一、促進教師研究以素養為導向之評量。
- 二、鼓勵教師相互研究，提升國文教師命題之知能。
- 三、透過入選題目當作試模擬試題題庫，鼓勵教師進行教育專業對話，強化各校國文教學效能。

捌、經費來源及概算表

由「教育局補助辦理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計畫」專款項下支應。

附件一

試模擬出題題組

A 組題
一、一組文言文題組：內容包括文言文一篇及對應文本之選擇題 5 題 二、單題 5 題，內容分別為： 1. 語文表達：語病、恰當語詞 （用字精簡、冗言贅詞、語意流暢、劃線處的語詞、成語最恰當、情境中的語詞使用） 2. 語文知識：韻文、應用文（書信、對聯） 3. 白話文意 4. 文言文意 5. 新詩文意
B 組題
一、一組白話文題組：內容包括白話文本一篇及對應文本之選擇題 4 題 二、一組新詩題組：內容包括新詩文本一篇及對應文本之選擇題 3 題 三、單題 3 題，內容分別為： 1. 文字形音義 2. 語文知識：格式、格律 （人、小說、典故、民俗節慶稱謂、敬詞、自謙詞、題辭、年齡、天干地支、六書、書體） 3. 語文表達：恰當文句、文句重組 （劃線處的文句、情境中的句子使用、依文意排句子順序）
C 組題
一、一組白話文題組：內容包括白話文本一篇及對應文本之選擇題 4 題 二、一組文言文題組：內容包括文言文一篇及對應文本之選擇題 4 題 二、單題 2 題，內容分別為： 1. 白話文意 2. 文言文意

附件二

桃園市106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
「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計畫

報名資料表

主辦單位 填寫	參賽編號		交件日期		
參選 單位 填寫	學校名稱	○○國中		學校電話	
	聯絡人	電話：	手機：		
	國文試模擬測驗 命題甄選教師 (至少三人， 至多六人)	教師姓名	E-mail		

附件三

桃園市106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

「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計畫

授權同意書

一、著作財產權之讓與

本人(下稱甲方)同意因參與「桃園市 106 年度十二年國民基本教育精進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教學品質－『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計畫」而創作之著作，其著作財產權均無償讓與桃園市政府教育局，並保證作品內容未侵犯任何第三人之權利，否則應就乙方因行使上述受讓之著作財產權，而生之損害或損失(包括但不限於律師或訴訟費用)負賠償責任。

二、創用 CC 授權之同意

乙方同意將上述受讓自甲方之著作，以創用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台灣2.5版對不特定之公眾授權；乙方仍保有受讓自甲方之著作財產權，但同意授權予不特定之公眾以重製、散布、編輯、改作、公開口述、公開播送、公開上映、公開演出、公開傳輸、公開展示之方式利用該著作，惟利用人除非事先得到乙方之同意，皆需依下列條件利用：

- 姓名標示：利用人需依著作人指定之方式標示著作人之姓名
- 非商業性：利用人不得為商業目的而利用本著作
- 相同方式分享：若利用人改變、轉變或改作本著作，當散布該衍生著作時，利用人需採用與本著作相同或類似的授權條款

創用 CC「姓名標示－非商業性－相同方式分享」2.5版台灣授權條款詳見：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nc-sa/2.5/tw/>

甲 方：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簽名或蓋章)
_____ (簽名或蓋章)

乙 方：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中 華 民 國 1 0 6 年 月

320

桃園市中壢區領航北路二段281號

郭致廷 老師 收

掛號

郵票黏貼處

桃園市國文試模擬測驗命題甄選
報名用資料袋

寄送學校：

寄送地址：

聯絡人：

聯絡電話：

左列各項有任一項未符合者，請勿
送件，送件後經查核亦不予評審，
請審慎檢視。

一、本資料袋內附資料：

報名資料表一份(附件二)

創用CC授權同意書一份(附件

三)

試模擬紙本題目一式三份

試模擬題目光碟一份